

电监会建言电价改革宜远近结合

销售电价或将上调

时报讯 电监会总监、新闻发言人谭荣尧在昨日举行的《2007年度电价执行情况监管报告》新闻发布会上表示,在向国务院提交的汇报材料中,电监会建议采用长期和短期相结合的办法推进电价改革。长期来看,要逐步理顺煤、电价格关系,推进合理电价机制的形成,适应市场经济的价格规律。

CPI回落是提价良机?

据了解,由于电价改革较为复杂,牵涉多方利益,推进中遇到了来自行业内外各种挑战。同时,长期受政府管制的电价短期内难以完全市场化,煤电联动也因CPI高涨而暂时搁置,这使得电力企业因煤价飙升、电价受限而深陷亏损。

随着8月份CPI涨幅的回落,为缓解电力企业因煤价高涨而承受的经营压力,国家下一步可能会上调包括居民生活用电价格在内的销售电价。

国家电监会一位负责人9月11日表示,近期电煤供应紧张状况的缓和,以及8月份CPI涨幅回落至4.9%,为我国上调销售电价创造了条件。

此前,我国从7月1日起将全国销售电价平均提高2.5分钱/千瓦时,8月20日起将全国火力发电企业上网电价平均提高2分钱/千瓦时,但这两次调价均未涉及城乡居民用电和农业、化肥生产用电价格,部分原因是有关部门担心上调销售电价会加大居民生活负担,并引发CPI进一步上扬。

电网公司利润大受挤压

2006年以来,我国电煤价格一路高涨,而发电企



8月CPI涨幅回落被认为是销售电价调整的机会。新华社发

业的上网电价和电网企业的销售电价因政府管制而迟迟未作调整,使得电力企业的经营情况恶化,大部分发电企业陷入亏损。8月20日宣布的“上调上网电价但销售电价暂不调整”政策,实质上是电网企业补贴发电企业,这使得电网公司的利润受到挤压。

有测算显示,8月20日调整电价后,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每月新增的购电成本增加了40亿元,这令雪灾、地震灾害中受损严重的电网企业面临更大的经营压力。国家电网公司表示,电网企业经营形势较为严峻,销售电价应与上网电价同时联动,以缓解电网建设投资、融资面临的巨大困难。

稍早一些时候有消息

称,为扶持电力行业,国家将对两大电网公司进行补贴,但至今尚未出台相关政策。电监会一位官员表示:“财政补贴在操作中较为复杂,我们寄希望于国在在适当时候出台调整销售电价的政策,把电网企业的购电成本上涨传导出去。”

升幅料不低于上网电价

在销售电价的上调幅度上,电监会官员表示,估计不会低于此前上网电价的上调幅度。该官员认为,居民生活用电价格也应上调,否则会造成越来越严重的交叉

补贴。从国外情况看,居民生活用电价格通常高于平均电价,我国则相反。

一位专家表示,7月1日和8月20日两次调整电价后,发电企业的成本上涨约有50%可以抵消,另外50%仍需企业消化。全年来看,如果上网电价、销售电价不进一步上调,发电企业大部分将处于保本或微亏状态。

谭荣尧表示,电价改革方向已定,但操作较为复杂。至于何时实现市场化,目前没有具体的时间表,要综合考虑电力市场的培育程度、推进改革的市场环境等各种因素。近期来讲,在电价无法完全市场化的情况下,可以采取规范价格行为,进一步完善和落实差别电价、峰谷电价、脱硫电价等政策。金霁

本地回应

广东未接到任何消息

时报讯(记者孙婷婷)对于销售电价上涨的消息,广东省电网和广东省物价局相关人士昨日接受本报记者采访时,均称未收到提价的消息。至于电网利益受损的内容,也没任何数据可透露。

相关报道

广东平均销售电价全国最高

据新华社电 因地域及相关因素影响,我国各地电价水平呈现出“南高北低、东高西低”这一较明显特征。其中,广东、上海、北京、海南、江苏平均销售电价位居全国前5位。

这是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昨日发布的第8号监管公告中披露的。

电监会进行的相关检查结果表明,2007年全国电价水平与上年度相比略有上升。发电企业平均上网电价为336.28元/千千瓦时,比上年增长1.74%。在不含政府性基金和附加的情况下,电网企业平均销售电价为508.51元/千千瓦时,比上年增长1.84%。

但在电价水平总体平稳的同时,电价的“差别化”特征却较为显著:

在区域上,南方区域平均销售电价最高,达568.07元/千千瓦时,其后依次为华东、东北、华北、华中,西北最低,为368.36元/千千瓦时。

从分省平均销售电价水平看,广东、上海、北京、海南、江苏位居全国前5位,甘肃、贵州、内蒙古、青海等省则排在末位。其中,最高的广东省平均销售电价为701.32元/千千瓦时,最低的青海省仅为293.08元/千千瓦时。

而在居民用电类别平均电价水平上,排在前列的分别是:广东606.6元/千千瓦时、海南577.55元/千千瓦时、江西548.66元/千千瓦时、上海522.71元/千千瓦时、湖北500.32元/千千瓦时。

排在后5位的分别是:内蒙古西部、陕西、山西、青海、江苏,每千千瓦时的电价均不超过400元。

各省市居民平均电价排名

省市	居民平均电价(元/千千瓦时)
广东	606.6
海南	577.55
江西	548.66
上海	522.71
湖北	500.32

进口成品油再念紧箍咒,此举直指非国有企业 近七成广东民营油企要重组?

时报讯(记者孙婷婷)日前,商务部发布公告,持有2008年成品油非国营贸易进口允许量的内资企业,在2008年12月31日前无法完成进口任务的,应于2008年9月30日前交还商务部,商务部将对交还的允许量进行再分配。

业内专家分析,前两年的进口完成量较好,由于今年内,国际油价几乎翻倍,进口企业倒挂加剧,使得进口量难以完成预期。国家发布紧急通知,是鼓励行业重组的信号,广东或有七成中小民营企业被重组。

企业倒挂压力加重

“根源还在于高位运行的国际油价,进口企业的倒挂压力加剧,越卖越亏,所以进口量难以达到预期的指标。”广东省石油行业学会储运委员会秘书长范小平

分析,7月份,国际油价冲破145美元大关,达到历史最高点,相对于年初的价格,几近翻了一倍,一些进口经营的民营企业根本受不了这样的价格倒挂压力。此外,国家欲收回未使用的允许量进行再分配,也是鼓励有实力进口经营的民营企业,“上大压小”已经显现出来。

此前已提高油企进口门槛

此前几日,国家提高对2009年申请进口成品油企业的门槛已经放出了这样的信号。2009年成品油非国营贸易企业进口允许量申领条件、分配依据和申请程序。申领条件中,对企业银行授信额度的要求是2000万美元以上,比去年提高了一倍。

范小平介绍,非国营贸易企业的原油进口每年占全国的10%左右,这个比例虽然小,但是就前几年发生的

“油荒”来看,任何一个环节出现问题,或者任何一方面存在了缺口,都有可能对“长龙”的出现,民营油企的作用不容忽视。

一业内人士表示,今年是民营油企的“冷冬”,在国际油价高位运行时,民营企业没有能力进口原油,日后,行业若回暖后,民营企业又将面临没有进口配额的处境,进退两难。

事件背景

进口量不能完成交还商务部分配

10日,国家商务部发布公告指出,持有2008年成品油非国营贸易进口允许量的内资企业,当年未就全部允许量签订进口合同,或已签订进口合同但未完成进口,均应将其未完成或不能完成的部分于9月30日前通过所在地省

境,进退两难。

范小平建议,在国内价格机制尚未完全理顺的情况下,民企面临着有效的办法就是加快重组步伐,通过合资或者联营等方式进行整合,有利于提高抗风险的能力。这样一来,广东省几十家民营油企,最终只剩下十几家,70%都面临需要重组的命运。

深圳大排量车进口激增六成

时报讯(记者徐毅儿 通讯员佟大为 郭兴宇)记者昨日从深圳海关获悉,今年1~8月,经深圳口岸汽车进口合计为1.5万辆,价值8.1亿美元,分别比去年同期(下同)增长50.4%和66.9%。其中,排量超过3升和排量2.5~3升的汽油小轿车分别激增60.7%、82.9%,合计占小轿车进口总量的85%。

9月1日起,我国开始实行汽车新消费税率政策,受此影响,大排量汽车潜在消费者选择提前购买,经销商也提前进口大排量汽车“囤车”待售,以在进口汽车

销售价格随消费税提高后赚取差额利润。统计显示,深圳口岸6~8月的月均进口汽车2216辆、1.2亿美元,比1~5月平均水平分别高出29.6%、29.5%。

据了解,今年1~8月,深圳口岸进口小轿车7653辆,增长54.3%,其中,排量超过3升和排量2.5~3升的汽油小轿车合计占小轿车进口总量的85%。同期,深圳口岸进口四轮驱动轻型越野车5784辆,增长67.7%,其中,排量超过3升的汽油越野车进口4263辆,激增96.5%,占深圳口岸四轮驱动轻型越野车进口的73.7%。

1~8月深圳口岸小轿车进口

	数字(辆)	同比
进口总量	7653	↑ 54.3%
排量超过3升	3375	↑ 60.7%
排量2.5~3升	3129	↑ 82.9%